

語文教學支援組
內地與香港教師交流及協作計劃(小學、中學)

1. 支援服務統籌單位

教育局 質素保證及校本支援分部 語文教學支援組

2. 協作範圍

小學、中學中國語文科課程發展及學與教

3. 發展重點

內地交流人員會就不同課題與香港教師協作，發展重點包括：

- 發展均衡連貫的校本課程，達至課程橫向的聯繫與縱向的銜接
- 探討有效照顧學生的多樣性的學與教策略
- 推動校本教研，促進教學團隊的反思及協作文化
- 營造更豐富的語言學習環境
- 推動兩地交流活動，促進語文教師的專業成長

4. 交流及協作模式

學校可選擇駐校協作(B1)或網絡計劃(B2)模式

(B1) 駐校協作（一般為每周兩天）：舉辦專業發展活動、發展校本課程和進行教研

(B2) 網絡計劃：為參與學校舉辦主題分享會、工作坊、學校互訪及觀課活動等

5. 對參與學校的期望

為善用支援服務，我們期望參加學校能作下列安排：

5.1 駐校協作模式：

- 為內地交流人員安排駐校時所需的資源及支援
- 選派一位課程統籌人員，與教育局人員協作，以領導及統籌有關計劃
- 選派一位教師作為內地交流人員在校內的主要夥伴，擔當交流人員與學校間的溝通橋樑

5.2 網絡計劃：

- 為參與教師騰出空間出席網絡活動，並願意開放課堂/教學活動，配合互訪交流活動

5.3 恪守法律上的責任，並在任何情況下，遵守版權條例，以發展校本學與教材料

6. 注意事項

- 支援服務一般為期一年
- 交流人員不會負責常規課堂教學及帶領聯課活動等工作，應鼓勵進行示範或協作教學，以促進兩地教師專業交流
- 交流人員主要以普通話為溝通語言
- 如欲進一步了解本組的工作和活動，請瀏覽以下網頁：

語文教學支援組	http://www.edb.gov.hk/languagesupport/ 或 http://resources.edb.gov.hk/cd/languagesupport
---------	---

7. 查詢

中國語文支援服務：黎耀庭先生 3698-3994 ytlai@edb.gov.hk

中國語文支援服務：張珮珊女士 3698-3999 claracheung@edb.gov.hk